

政府采购项目采购需求

采购单位：中国共产党达州市达川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所属年度：2024年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党达州市达川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编制时间：2024年01月09日

一、项目总体情况

(一) 项目名称： 执法执勤车辆购置项目

(二) 项目所属年度： 2024年

(三) 项目所属分类： 货物

(四) 预算金额（元）： 250,000.00元 ， 大写（人民币）： 贰拾伍万元整

(五) 项目概况：

采购国产品牌执法执勤车辆

(六) 本项目是否有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否

二、项目需求调查情况

依据《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规定，本项目不需要需求调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 需求调查方式

(二) 需求调查对象

(三) 需求调查结果

1.相关产业发展情况

2.市场供给情况

3.同类采购项目历史成交信息情况

4.可能涉及的运行维护、升级更新、备品备件、耗材等后续采购情况

5.其他相关情况

三、项目采购实施计划

(一) 采购组织形式： 政府集中采购

(二) 采购方式： 询价

(三) 本项目是否单位自行组织采购： 否

(四) 采购包划分： 不分包采购

(五) 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六) 是否采购环境标识产品： 否

(七) 是否采购节能产品： 否

(八) 项目的采购标的是否包含进口产品： 否

(九) 采购标的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否

(十) 是否属于政务信息系统项目： 否

(十一) 是否属于高校、科研院所的科研仪器设备采购： 否

(十二) 是否属于PPP项目： 否

(十三) 是否属于一签多年项目： 否

四、项目需求及分包情况、采购标的

(一) 分包名称：合同包一

1、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1) 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预算金额（元）：250,000.00，大写（人民币）：贰拾伍万元整

最高限价（元）：250,000.00，大写（人民币）：贰拾伍万元整

3、评审方法：最低评标价法

4、定价方式：固定总价

5、是否支持联合体投标：否

6、是否允许合同分包选项：否

7、拟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

1	采购品目	小型客车	标的名称	执法执勤车辆购置
	数量	1.00	单位	辆
	合计金额（元）	250,000.00	单价（元）	250,000.00
	是否采购节能产品	否	未采购节能产品原因	无
	是否采购环保产品	否	未采购环保产品原因	无
	是否采购进口产品	否	标的物所属行业	工业

标的名称：执法执勤车辆购置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p>一、整车参数</p> <p>1.级别：中大型MPV</p> <p>2.能源类型：汽油</p> <p>3.环保标准：≥国六</p> <p>4.座位数（个）：≥7</p> <p>5.排量（L）：≤2.0</p> <p>6.发动机最大功率（kW）：≥180</p> <p>7.车体尺寸（mm）：≥5100×1882×1820</p> <p>8.轴距（mm）：≥3000</p> <p>二、基本配置</p> <p>1.驱动方式：前置前驱</p> <p>2.助力类型：电动助力</p> <p>3.前制动器类型：通风盘式</p>

- 4.后制动器类型：盘式
- 5.具有主/副驾驶座安全气囊
- 6.具有前排侧气囊
- 7.具有前/后排头部气囊
- 8.具有胎压显示
- 9.具有ABS防抱死系统
- 10.具有制动力分配（EBD/CBC等）
- 11.具有刹车辅助（EBA/BAS/BA等）
- 12.具有牵引力控制（ASR/TCS/TRC等）
- 13.具有车身稳定控制（ESC/ESP/DSC等）
- 14.具有智能辅驾系统（ADAS），该系统根据工作需求定制升级，为更好辅助驾驶的安全性及体现该系统的可靠性，须提供该系统带有CMA或ilac-MRA或CNAS标识的依据GB/T26572和GB8898标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并提供依据GB/T29490标准的认证证书扫描件
- 15.具有自动驻车
- 16.具有上坡辅助
- 17.具有前、后驻车雷达及360全景影像
- 18.具有巡航系统
- 19.具有双侧电动侧滑门
- 20.具有电动感应位置记忆后备厢
- 21.具有车内中控锁
- 22.具有遥控钥匙
- 23.具有无钥匙启动及全车无钥匙进入功能
- 24.具有远程启动功能
- 25.具有LED近、远光灯
- 26.具有LED日间行车灯
- 27.具有分段式电动天窗
- 28.具有前/后电动车窗
- 29.具有全车一键升降电动车窗
- 30.具有车窗防夹手功能
- 31.具有后排侧隐私玻璃
- 32.具有后感应雨刷
- 33.具有后视镜电动调节、折叠、加热、锁车自动折叠
- 34.具有≥12英寸中控台彩色大屏、卫星导航系统
- 35.具有手机APP远程功能
- 36.具有多功能真皮方向盘
- 37.具有仿皮/真皮座椅
- 38.具有主驾驶座电动调节

★

1

	<p>39.具有第二排座椅加热、通风、按摩</p> <p>40.具有第二排独立座椅</p> <p>41.具有空调控制系统</p> <p>42.具有后座独立空调及出风口</p> <p>43.具有全车隔音降噪升级：根据工作要求定制升级，为更好辅助驾驶的安全性及体现所用材料的可靠性，须提供本次隔音降噪升级所使用材料满足《电子电气设备中有毒有害物质的限量要求》合格要求的相关检测报告扫描件</p>
--	-----------------------------------------------------------------------------------------------------------------------------------------------------------------------------------------------------

8、供应商一般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3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如需提供其他材料，需代理机构手动填写具体要求并关联相应格式要求，以下是样例：供应商财务状况证明材料包括采购代理机构在采购文件中明确需要供应商提供的财务状况证明材料。如XXXX或XXXX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含审计报告和审计报告中所涉及的财务报表和报表附注）；XXX X或XXXX年度供应商完整的全套财务报表（应当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附注）；截至采购文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提交截止之日前一年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供应商注册时间截至采购文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提交截止之日前不足一年的，也可提供在相关主管部门备案的公司章程等证明材料。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7	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8	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9、供应商特殊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无		

10、分包的评审条款

评审项编号	一级评审项	二级评审项	详细要求	分值	客观评审项
{{未填写}}					

11、合同管理安排

- 1) 合同类型：买卖合同
- 2) 合同定价方式：固定总价
- 3)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40日内
- 4) 合同履行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5) 支付方式：一次付清
- 6) 履约保证金及缴纳形式：
 -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否
- 7) 质量保证金及缴纳形式：
 -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需要缴纳质量保证金：否
- 8) 合同支付约定：
 - 1、付款条件说明：验收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00%。

9) 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 1、供货时成交供应商须同时提交下列资料: 车辆出厂合格证原件、说明书原件、三包凭证原件、购车发票原件等随车全套资料原件。(注: 项目验收时, 若成交供应商提交的佐证资料原件、随车全套资料原件与采购技术要求参数/响应文件响应内容不符合, 则视为虚假响应, 采购人有权不予验收, 由此造成的损失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2、成交供应商应无偿协助该项目车辆办理注册登记等后续事宜。

10)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1、有完善的售后服务站点, 质保期为验收合格后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 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 供货方在接到通知后1小时内响应, 2小时内到达现场, 12小时内完成维修或更换, 并承担修理调换的费用; 如货物经供货方3次维修仍不能达到约定的质量标准, 视作供货方未能按时交货, 采购方有权追究供货方的违约责任。货物交付后由于采购方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 供货方亦应负责修复, 但费用由采购方负担。 2、供应商提供的产品为原装正品(含零部件、配件等), 必须满足采购方工作需求, 表面无划伤、无碰撞痕迹, 且权属清楚, 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 3、质保期: 整车部分按国家“三包”要求及制造厂售后服务手册规定执行售后和质保; 若需范围内改装, 改装部分质保期限为验收合格后一年; 供应商提供终身有偿运维服务。

11) 知识产权归属和处理方式: 1) 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 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 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或经济纠纷, 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3) 供应商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 需在响应文件中声明, 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 供应商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服务, 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 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进行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4) 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 则在询价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12) 成本补偿和风险分担约定: 合同中约定

13) 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1) 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 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2) 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 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 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3) 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 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经协商在60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 应提交项目所在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14) 合同其他条款: 无

12、履约验收方案

1) 验收组织方式: 自行验收

2)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 否

3) 是否邀请专家: 否

4)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 否

5)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 否

6) 履约验收程序: 一次性验收

7) 履约验收时间:

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3日内组织验收

8)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合同中约定

9) 技术履约验收内容：参照项目技术参数及配置标准进行验收

10) 商务履约验收内容：参照项目商务及其它要求进行验收

11) 履约验收标准：成交供应商与采购方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12)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合同中约定

五、风险控制措施和替代方案

该采购项目按照《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第二十五条规定，本项目是否需要组织风险判断、提出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否